

张寿康 主编

中学
教学
语法
答问



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

中学教学语法答问

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

主编 张寿康

编写(以姓氏笔画为序)

石 颖 刘兰英 庄文中

宋家瑾 奚博先 陶伯英 黄成稳

中 学 教 学 语 法 答 问

张寿康 主编

*

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全 国 新 华 书 店 经 销

天津宝坻第十印刷厂印刷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9.125 字数：193千

1991年3月第1版 1991年3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5,000

ISBN7-803-01168-4/H·90

定价：2.90 元

前　　言

张寿康

《教学语法答问》是应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之约，为中等学校（包括普通中学、中师、中专和职业学校等）的师生和自学语法者编写的。《教学语法答问》既讲了教学语法的基本知识，也诠释了教学语法的难点和疑点，大多是有问而发，有疑而答，在“总说”中还谈了些理论问题。所以《教学语法答问》既具有一定的学术性，也具有教学和学习的实用品格。目的在于丰富人们的语法知识，开拓人们的语法知识视野，对提高人们的教学能力和语文能力有所帮助。

参加编写《教学语法答问》的大多是参加过1981年在哈尔滨召开的“全国语法和语法教学讨论会”的同志，熟悉修改《暂拟系统》的过程和内容，有的同志就是《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》的起草者和新教材的编写者。他们都是具有较高语法素养的教授、副教授（副编审、副研究员）。

根据1986年国家教委制定的中学语文教学大纲，语文课本进行了一次全面修订。在这次修订中，有关语法知识的内容，是按照1984年公布试用的《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》重新编写的。修订的教材，从1988年秋季开始使用。而《中学

教学语法系统提要》只是教学语法的纲要，即使是“教材”，有很多细节问题也未涉及。《教学语法答问》讲解了很多具体问题；对这些问题的看法，还只是就正于广大读者的初步意见。希望得到广大读者的指正并希望这本《答问》能达到预期的编写目的。

1988年4月1日

目 录

前 言	张寿康(1)
第一讲 语法总说.....	石 瓯(1)
第二讲 语素和构词.....	石 瓯(16)
第三讲 词类.....	宋家瑾(37)
第四讲 短语.....	黄成稳 陶伯英(75)
第五讲 句子.....	庄文中 奚博先(139)
第六讲 句群.....	刘兰英(218)
附录一：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(试用).....	(253)
附录二：《教学语法答问》题序.....	(279)

第一讲 语法总说

石 琦

问：我们说话的时候，比如在大的场合说话，在家里说话，在学校里同老师和同学对话，彼此听起来都懂，这是因为什么呢？

答：你问的问题很有意思。这个问题一般人是习以为常的，是忽略的，而你注意到了这个问题。这个问题是一个在全社会里十分重要的问题。语言是极重要的交际工具，是信息的载体。在全社会里一定要有一个在交际中大家都懂得的语言，才能够互相沟通思想，调节生活和工作。有了这种语言，国家机器才能协调地运转，社会才能发展。对我们来说，这种语言就是普通话。

为什么说话彼此都懂呢？这有几方面的因素。一、是语音所表达的语词义是彼此懂得的。比如，我说：“tā | xuéxí hěn hǎo。”（他学习很好）彼此都了解“他”、“学习”、“很”、“好”这几个语词单位所表示的意思。二、只是彼此相互了解语词单位所表示的意思还不成，还要共同了解这些语词单位的组合方式即结构顺序。上面说的那句话的顺序是“他”在前，“学习很好”在后；“学习很好”又是“学习”在前，“很好”在后；“很好”又是“很”在前，“好”在后。这样的结构顺序才能表达“他学习很好”的意思。如果换个结构顺序，说成

“xué xí tā | hěn hǎo”(学习他很好),同样是那几个语词单位,但是组装顺序不同,意思就不一样了。总起来说,说的话彼此都懂,一是因为表达语词的语音符号相同,二是因为组装这些语词单位有一定的结构规律。

问：我从您的话里初步了解到语音问题，语词意义即语汇问题，那么组装语词等单位的结构规律是不是语法问题？

答：是的，这就涉及什么是语法了。语法是一种语言的组织结构规律，即语言的各级单位的组装法则。语法规律是客观存在的，就因为有这种客观存在的组织结构规律，所以说同一种语言的人才能彼此相互了解。这就是语言本身的语言规律，把各级单位按语法规则组装起来，才能有交流思想的作用。这种客观存在的组装规律应该只有一个，即客观存在的语法。这是语法的第一个定义。

那么，我们现在读的语法书又是什么呢？我们说，客观存在的语法规律只有一种，但是为什么有不同的语法体系呢？这就要说语法的第二个定义，即语法是客观存在的语言组织结构规则的反映。人们从具体的语言里把这种规则分析归纳出来，也就是把这种客观存在的语法规则，经过人们的认识反映出来，这就是语法书里的语法，这是符合辩证法的反映论的。为什么有不同的语法体系呢？这是因为语法研究者研究的角度不同，深度不同，目的不同，根据的语言材料有广有狭，研究的方法也有差异，所以认识、说明语言客观事实的时候，就有了不同的看法，这就形成了不同的语法体系。就目前存在的一些语法体系来看，有些是大同小异的，有些却有很大的不同，这就形成百家争鸣的局面。在科学的研究当中，这种局面是必然的，也是很好的现象，没有不同意见的

争论，科学是无法繁荣的。如果没有争论，问题就不能讨论深入，争论就有助于科学的发展。经过争鸣，有些意见逐渐会取得一致。就目前不同的语法体系来看，共同点还是多的，经过多年的讨论研究，很多问题是趋于一致的，有些问题还没有一致的看法。根据上面所说的，客观存在的语法虽然只有一个，但语法学家的语法书可以有不同的语法体系。为了简便地说明问题，我们说，语法是语言的各级单位的组装规律。

问：各级单位指的是什么内容？

答：《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（试用）》所定的语法单位共五级。第一级是语素，第二级是词，词是由语素组成的，第三级是“词与词”组装起来的短语，第四级是句子，第五级是句与句组装起来的句群。“语言象一大堆砖瓦，必须由我们把它们细心地排列组织起来，才能成为一堵墙，或一间屋子。”（老舍《出口成章·我怎样学习语言》）这是对语法的形象的描述。我们应当熟悉《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》的五级语法，下面将分成几讲来比较详细地说一说。

问：语法是什么，这我清楚了。那么，语法具有什么性质呢？

答：语言具有三个要素，一是语音，二是语汇，三是语法，就书面语言来说，文字也是一种要素。语法是要素之一，它具有三种性质，它具有概括性、稳固性和民族性。

概括性指的是语法不是指个别的语素，个别的词、个别的短语、句子和句群，而指的是一类的语素，一类的词，一类的短语，一类的句子和句群，是抽象化了的类别组织规律。比如“我们学习教学语法”、“他朗读课文”这两句话，语法关心的是由这两句抽象出来的组织结构法则。第一句是代词作主

语：动宾短语作谓语，第二句也是代词作主语，动宾短语作谓语，语法管它们叫两个主谓句，都是 $Z(主)+w(谓)$ 的类型。

稳固性说的是语法构造发展变化很慢，古代汉语和现代汉语的语法构造就其基本点来说，比如主谓句、非主谓句、连动句和兼语句等几乎没有变化（当然在其他方面也有差别，我们也应当知道这些差别）。甲骨刻辞上就有“王渔”、“我勿伐猷”（我不去攻打猷）这样的主谓句，有“今日雨”、“大吉”这样的非主谓句，还有连动式和兼语式（详见《殷虚甲骨刻辞的语法研究》，管燮初著，中国科学院1953年版），主语在前，谓语在后的句式和其他句型，到现在仍然是主要的句式和句型。

语法具有民族性。汉语的语法体现语言的民族性。汉语的语法的词是少形态的，词是由语素组成的，词与词再组装成短语，词和短语再组装成多种类型的句子，句子与句子组装成句群。主要组装形式的一致性是汉语语法的重要民族特点。构词类型与短语组装的主要类型是一致的。如主谓：构词如“民主”、“年轻”，短语如“肩并肩”、“手挽手”。动宾：构词如“登陆”、“修辞”，短语如“建设祖国”、“学习语法”。联合：构词如“思想”、“语言”，短语如“讨论并通过”、“工人农民”。偏正：构词如“白菜”、“汉语”，短语如“努力学习”、“非常高兴”。动补、形补：构词如“打倒”、“红透”，短语如“睡得香甜”、“安静得很”。连动：构词如“追击”、“取代”，短语如“买东西吃”。兼语：构词如“讨人嫌”，短语如“请他来”。句子和句群中也有主谓（在句群中为“总分”）、联合等关系。这种组装形式的一致性，是汉语语法的一个民族特点，是汉语语法简易性的表现。这也说明，学习汉语并

不是很难的事情。

问：汉语既然是语法的各级单位组装起来的，我想知道，
汉语是凭什么手段组装的？

答：这个问题提得很好。汉语的组装语法手段，一般以为一是词序，二是虚词，这是很对的。但是在语言实际中，只此二者还不能完全体现汉语组装的特点。从词的组装搭配关系考虑，除去词序和虚词两者之外，三有词性问题，四还有词的语法·词汇的类别义问题。

词序指的是什么词在前，什么词在后。比如“动十名”，是动词在前，名词在后，一般地说，没有虚词的时候产生动宾关系，如“看电影”，当中有虚词帮助的时候可以组装成偏正关系，如“看的电影（很好）”。这说明词序和虚词在词与词的组装上起很大作用，词序和虚词是组装的语法手段。

词性是指词与词的组装中，词序虽同，但词性不同便成为不同的组合，如“慢慢的走”和“高高的楼房”，虽然都是偏正关系，由于前者是“形+虚词的+动词”，后者是“形+虚词的+名词”，词性有不同，所以组合不同，一个是动词短语，一个是名词短语。“类别义”指的是组装义即搭配义类，实际上也是一种语法意义。在语言实际中，词与词的组装搭配不是任意的，它既受词序、虚词、词性的制约，也受词的类别义的制约。一般语法书上说，动词+名词、代词产生动宾关系，名词、代词+动词、形容词产生主谓关系，这不是完全确切的。因为不是所有的名词、代词和所有的动词或形容词都能组装搭配，不是所有的动词都能和所有的名词或代词组装搭配。在语言运动过程中，词与词的组装搭配是有条件的，也是有规律的。可以说，词是一种磁性体，在运动

中，只同相吸的词组装搭配而同另一些词相排斥。比如“发扬”这个动词就只能同具有积极方面的类别意义的名词词语组装搭配，产生“发扬革命精神”、“发扬优秀传统”等动宾短语，而不能与具有消极方面的类别义的词语组装搭配（如不能搭配成“发扬缺点”、“发扬恶劣作风”）。“克服”则只能同具有消极方面的类别义的名词词语搭配，产生“克服困难”、“克服缺点”等动宾短语，而不能同具有积极方面的类别义的词语搭配，可见词与词的组装搭配与词的类别意义有关。又如，“喜欢漂亮”和“说清楚”，同是“动词+形容词”，同是动词在前，形容词在后，即词序和词性都相同，由于“喜欢”具有心理活动的意义，“漂亮”是“喜欢”的对象，这就产生了动宾关系，而“说”是动作义，“清楚”表示程度，所以产生了动补关系。可见汉语的词的组装离不开上述四个方面。

了解汉语组装搭配的手段和特点，很有实用价值。如果不了解词性，不了解搭配的类别意义关系就会产生搭配不当的错误。比如“我印象了这件事”句中的“印象”不是动词，不能带宾语，这句话的错误是由于不了解“印象”的词性。又比如“教室里光线很嘹亮”，这种错误的主谓搭配是因为不了解“嘹亮”的词义类别，“嘹亮”形容声音而不能形容光线。又比如有这样一句话：“她操着流利的上海口音和生动的表情，把每一个细节都描述得绘声绘色。”（1987年第1期《中国语文天地·一语三误》）这句话中一是定语“流利”同“口音”组装不拢，“口音”只是“语音”，“语音”只有准确不准确，无所谓流利不流利，上海口音应改为“上海话”；二是“操着”这个动词与“生动的表情”不能组装（用“流露出生动的表情”较好）；三是“描述”与补语中的“绘”组装重

复（“绘”就是“描述”）。这句话有三个地方不确切，都与词与词的组装搭配的手段有关。

问：我了解了语法上的一些重要概念。我从不少讲语法书上知道，中国第一部成系统的语法书是1898年出版的《马氏文通》，我国古代有没有语法，我就不十分清楚。

答：你说得对。中国第一部成系统的语法书是马建忠的《马氏文通》。文通就是文法的意思（语法过去有人叫文法）。这本书被中国的大学者梁启超称为“中国之有文典，自马氏始”（见《论中国学术思想变迁之大势》）。孙中山先生也说：

“以无文法文学，故不能率由捷径，以达速成，此犹渡水之无津梁舟楫，必当绕百十倍之道路也。中国之文人，亦良苦矣！自《马氏文通》出后，中国学者，乃始知有是学。”又说：“夫有文法以规正言语，使全国习为普通知识，则由言语以知文法，由文法以窥古人之文章，则升堂入室，有如反掌。”（见《孙中山选集》上卷，见人民出版社，第129页《建国方略之一、心理建设》）足见《马氏文通》之历史价值和现实意义。《马氏文通》没有正面的给文法（语法）下定义，只说：“是书本旨，专论句读，而句读集字聆成者也。”又说：“此书在泰西名为葛郎玛，葛郎玛者，音原希腊，训曰字式，犹云学文之程式也”。简单来说，马氏认为讲句读字类的学文之程式（华文义例）就是文法。

至于古代有没有语法，应该说，古代已有语法学的萌芽。战国时期的《尹文子》中的《大道》篇中说：“有形者必有名，有名者未必有形”。意思是说，实体事物是有形的（有形的实体），有形的实体一定有名（名称，词），举例说，如人、马、牛、羊就是表示实体的词；但是有的虽有名称，

也有词表示它，可是不一定是实体事物，举例说，如古代汉语的“之、与、既、虽”和现代汉语的“因为、所以、和、的”等虚词，这些虚词是没有实体的。这已经非常清楚的区分了实词和虚词。《大道》篇又说：“名有三科……一曰命物之名，方圆白黑是也。二曰毁誉之名，善恶贵贱是也。三曰况谓之名，贤愚爱憎是也。”古之所谓“名”，从语言角度说，就是现在所说的“词”。三种即三类，命物之名即名词，毁誉之名即形容词，况谓之名即动词。《尹文子》不仅给实词分了三类，而且接触到形名关系（偏正）和动宾关系。《尹文子》说：“语曰好牛，又曰不可不察也。‘好’则物之通称，‘牛’则物之定形，以通称随定形，不可穷极者也。”意思是说，我们平常说“好牛”，这不能不仔细研究一下。“好”是事物的性质，什么事物都可以用“好”来表明它，如“好书、好马、好事、好牛”，“好”是一称表明各种事物的通称，而“牛”则是有定形的实体，用表明性质的通称加在有定形的实体上，带有说不尽的普遍性。这说的是形容词修饰名词带有普遍性，即形名的偏正关系，已经具有抽象出普遍规则的意义。又说：“名宜属彼，分宜属我。我爱白而憎黑，韵商而舍徵，好膻而恶焦，嗜甘而逆苦，白黑、商徵、甘苦，彼之名也，爱憎、韵舍、好恶、嗜逆，我之分也。定此名分，则万事不乱也。”意思是说，名词是属于客观事物，动词（“分”即我自己份内的动作）是属于我的爱好。我喜欢白色而讨厌黑色，我喜欢调“商”的声音，而不调（即舍弃）“徵”的声音，我好吃膻的味道而厌恶烧焦的味道，嗜（喜爱）甜的东西而厌烦苦的东西，这些句子中的白黑、商徵、甘苦是客观事物的名称，而爱憎、韵舍、好恶、嗜逆是我的爱好动作。

确定和分清动名的关系，那么万事的动名关系就都不会乱了。这里的“名宜属彼，分宜属我”说的是动宾组装关系。以上关于词类和词的组装关系的阐述是极为可贵的。

另外，《墨子·小取》中说：“且入井，非入井也。”说的是“且”这个词表示的是将来的时态，即“且入井，表示的是还没有入井。”《荀子》则涉及语言规律的论述更多。比如：

“同则同之，异则异之；单足以喻则单，单不足以喻则兼。”（《正名》篇）用我们现在的话来说就是“命名的时候，同一事物就取相同的名称，不同的事物就取不同的名称。能用单纯词就足以让人明白的就用单纯词，单纯词不足以让人明白的就用合成词。这已经论述了构词法问题。

以后汉代的王充在《论衡·正说》中说：“文字有意以立句，句有数以连章。”意思是说，谈到语言文字，有了意思要用句表达，句子连续起来就可以缀成篇章。晋陆机《文赋》中说：“考词就班”，意思是按词序运用词，班是位置，要考虑词进入一定的位置。《文心雕龙·章句》篇中说：“置言有位”、“位言曰句。”意思是，安排词语有一定的位置，按照位置（比如在前的位，在后的位）运用词就成为句子。又说：“夫人之立言，因字而生句，积句而成章，积章而成篇。”意思是，人们写文章，由词而组成句，累积句子而成章，累积章就成了篇。这些文献都涉及语法问题。

至于虚词的研究起源很早，以后形成了系统的专书。前引《墨子·小取》中的话就是解释虚词的。《说文解字》、《诗毛传郑笺》则解释虚词的地方更多。如《说文》：“宁，愿词也；皆，俱词也；唯，诺也。”《诗毛传》：“薄，词也。”《诗·载驰·郑笺》：“载，词也。”这里的“词”都指虚词。以后

《文心雕龙·章句》论述了虚词的作用，也给虚词大致分了类。刘勰《章句》中说：“至于夫惟盖故者，发端之首唱；之而于以者，乃札句之旧体：乎哉矣也者，亦送末之常科。”并认为“将令数句之外，得一字之助矣”，这已有“句助”、“语助”的认识。梁周兴嗣《次韵千字文》有“语助者，焉哉乎也。”唐代刘知几《史通·浮词》上说：“是以伊惟夫盖，发语之端也；焉哉矣兮，断句之助也；去之则言语不足，加之则章句获全。”柳宗元的《复杜温夫书》也给虚词分了类（所谓“乎”、“与”、“邪”、“哉”、“夫”者，疑辞也；“矣”、“耳”、“焉”、“也”者，决辞也。）宋陈骙《文则》也列举了“焉、耳、矣、也、与、哉、乎、之、其、乃、而、兮、止、且”等，并注明为“助辞”（己、六）。另外，宋代已有“实字、虚字”的名称（周辉《清波杂志》卷七：“东坡教诸子作文，或辞多而意寡，或虚字多、实字少，皆批谕之。”）这里说的实字、虚字与现代说的实词、虚词大致相当。唐代孔颖达《毛诗正义》已说到自称指代词（我者，己所自专之辞），清代王筠《菉友蛾术编》上说：“形容之词在声不在义也。”

对虚词的研究，应当说一说元代卢以纬的《助语辞》（即《语助》，此书曾流传至日本，国内有黄山书社出版的点校本《助语辞》1985年版）是系统的专著，书中解释文言虚词和固定结构四百余个，并有起语辞、接语辞、转语辞、衬语辞、束语辞、叹语辞、歇语辞的分类，是一部汉语史研究的重要著作。在清代又出现了袁仁林《虚字说》（惜阴丛书本）、刘淇《助字辨略》、王引之《经传释词》、唐彪《虚字诀》等，至《马氏文通》而大备。我刚才说，古代已有语法研究的萌芽，这话是不过分的。

问：讲语法的书是不是也有不同的类型？

答：是有不同的类型。就目前读到的语法著作来说，由于写书的目的不同，大致可以分为三种类型。一种类型是理论语法，这类语法书有的是属于普通语法学的。比如〔美〕布龙·菲尔德的《语言论》（商务印出馆，1980年），这是结构主义语法学的理论著作，书中讲了语法形式、句子类型、句法、词法、形态类型、替代法等语法理论的内容。〔美〕爱德华·萨丕尔著的《语言论》（商务印出馆，1985年，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之一）中论述了语法程序、语法概念、语言结构的类型等理论问题。又如〔美〕诺姆·乔姆斯基的《句法结构》（邢公畹等译，社会科学出版社，1979年），这本书虽然讨论的是英语，但想说明的是普通语法学问题。书中论述了语法的独立性、词组结构、句法和语义学并举例说明了英语词组结构和转换规则，是转换——生成语法的理论著作。再有象王力的《中国语法学理论》（中华书局，1954年），何容《中国文法论》（新知识出版社，1957年）这都是很有影响的书。再有高名凯写的《汉语语法学论》（科学出版社，1957年）也多谈理论。这是第一种类型。

第二种类型是描写语法，描写语法就是用语言去描绘语法现象，就象素描，不过它不是用线条，而是用语言描写事实，条分缕析来说明语法现象，研究词类，研究个别的词，研究结构的变化和类型。这类著作可以举一两本书作例子来说明，象赵元任先生（美籍，著名的语言学家）写的《汉语口语语法》（吕叔湘译，商务印书馆1980年）就是描写汉语词法和句法的好书。又如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编的《现代汉语八百词》（商务印书馆，1979年）说明了八百个词的具体用法和在实际过程中的一些形态。这是一本很好的书，它对于一